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粤交规函〔2017〕2677号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国道 G106 线 曲江林场至沙溪段改建工程可行性 研究报告审查意见的函

省发展改革委：

根据《广东省公路管理局关于国道 G106 线曲江林场至沙溪段改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查意见的报告》（粤公计〔2017〕147 号），结合省造价站审查意见（粤交造价〔2017〕195 号），现将我厅审查意见函报如下：

一、建设必要性

国道 G106 线贯穿我省韶关、清远至广州市白云区黄石，总体呈南北走向，是广东联通内地、韶关联系广州乃至珠三角地区的重要交通经济干线，在曲江区境内全长约 47 公里，现为一、二级公路。其中，曲江林场至沙溪段长约 4.9 公里，现为二级公

路，设计速度 60 公里/小时，路基宽 15 米，沥青混凝土路面，该路段作为曲江区南北走向的重要交通要道，连接曲江城区和南部乡镇，同时也是京珠高速沙溪出口前往我省著名旅游景点南华寺最便捷的道路。近年来随着交通量迅速增长，该路段交通拥堵问题日益严重，2015 年平均日交通量已达到 18890 辆/日，现有公路技术状况已经不适应现代交通运输发展需要。为提高通行能力，促进当地旅游开发，更好服务地方经济发展，将该路段进行升级改造是必要的，该项目已列入省 2016 至 2018 年政府投资普通国省道项目建设计划(粤发改交通函〔2017〕494 号)。

二、建设规模与技术标准

工程位于韶关市曲江区，起于曲江林场附近 (K2253+984)，沿旧路走向由西北向东南，途径惠英村、社背村、中心坝等，终于沙溪镇 (K2258+869)，路线长约 4.9 公里，采用双向 4 车道一级公路技术标准，设计速度 80 公里/小时，路基宽 24.5 米，沥青混凝土路面。

全线设大桥 111.4 米/1 座，中桥 122 米/2 座，桥涵与路基同宽，设计汽车荷载等级为公路— I 级。

三、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

经审查，该项目投资估算 15300 万元（含建设期贷款利息 563.45 万元）。按《关于印发广东省普通公路（桥梁）建设省投资补助标准的通知》（粤财综〔2015〕13 号）规定，省给予补助 2502 万元，其余所需资金由地方自筹解决。

四、其他

按有关规定办理工程招投标手续。

附件：投资估算审查表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